

证券代码：688183

证券简称：生益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3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号）同意，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益电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636.4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4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6,624.0880万元，发行费用总额9,130.1959万元（不含税），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493.8921万元。该募集资金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2月19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华兴验字【2021】21000250047号）。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 年 2 月 19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06,624.09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130.20
二、募集资金净额	197,493.8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36,243.43
本年度使用金额	36,551.04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	7,008.74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1,708.16

注：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136,243.43万元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募投项目累计使用金额151,352.40万元存在差异，系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变更为“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一期”，原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72,794.47万元，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7,008.74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余额合计为31,708.16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0年5月8日，公司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结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2023年4月18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结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2025年11月14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21年2月23日与2022年2月14日，公司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东莞市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利益，2025年5月12日，公司召开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计划使用于“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全部变更用于“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一期”，项目实施主体由吉安生益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安生益”）变更为生益电子，已投入到原项目中的募集资金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以自有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止2025年6月20日，公司将原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因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和项目实施主体变更，2025年6月20日，公司、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吉安生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解除协议》。变更后的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6年3月4日，鉴于公司新增保荐机构，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募集资金集中存放于专户中，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职责。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2月19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生益电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万江支行	44050177610809987777	0.00	已注销
生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300761101300	0.00	已注销

电子	司东莞分行	0154770		
生益电子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新城支行	8110901014301254600	0.00	已注销
生益电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10021329200666688	0.00	已注销
生益电子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	9550881686681688869	31,708.16	使用中
吉安生益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城区支行	9550881681686868836	0.00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72,794.47万元，其中2025年使用募集资金36,551.04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东城工厂（四期）5G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截至2021年2月19日，公司已实际投入资金7,622.24万元。

2021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622.2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前述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华兴专字[2021]21000250081号”《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之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中实际转出7,622.24万元至自有资金账户以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2月19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东城工厂（四期）5G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	207,215.04	7,622.24	7,622.24	2021-4-15	2021-3-1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了充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截至2025年10月23日，公司已累计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2月19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40,000.00	2024-10-28	不超过12个月	2024-10-28	2025-10-23	40,000.00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3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保荐机构发表同意意见，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20亿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保本型产品。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2月19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52,000.00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保本型产品	2025-3-6	2026-3-5	2025-3-6

根据前述审议情况，公司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但未投资相关产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年度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存款利息是139.29万元，累计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存款利息是7,008.96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结项的议案》。鉴于东城工厂（四期）5G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以下简称“东城四期项目”）已达到可使用状态，该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已全部投入使用，同意公司调整东城四期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结项。

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结项的具体情况：

1、本次东城工厂（四期）5G 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原预算调整后投资金额	本次拟调整后投资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比例
一	建设投资	189,075.93	189,075.93	/	
1	建筑工程费	67,066.47	61,916.47	-5,150.00	-8%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18,651.76	123,801.76	5,150.00	4%
3	基本预备费	3,357.70	3,357.70	/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0,703.02	10,703.02	/	
三	项目总投资	199,778.95	199,778.95	/	

近年来PCB行业快速发展，下游客户产品特别中高端领域产品技术快速迭代，东城四期项目产品结构变化，技术和质量要求提高，PCB加工技术和工艺流程调整优化，因此设备购置以及安装费相应调整。同时，公司重新规划和实施员工生活配套安排，节省建筑工程费5,150万元，现将节省的建筑工程费调整为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本次东城四期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有所变化，该项目总投资金额不变。本次调整系对东城四期项目以自有资金投入部分的调整，不涉及对拟投入募集资金的调整。

2、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系公司东城四期项目优化调整,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未取消原募投项目和实施新项目;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也不存在对募投项目产能及目标的影响。因此,本次调整不构成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

3、本次部分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东城工厂(四期)5G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已投入使用。截至2025年9月30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和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1	东城工厂(四期)5G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	103,335.19	105,815.30	-	-

说明:

(1)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超过预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系因使用该募集资金专户孳生的利息所致。

(2) 本次结项募投项目没有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使用于“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的募集资金全部变更用于“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一期”(以下简称“新项目”),项目实施主体由吉安生益变更为生益电子。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近两年来的投资项目情况和产能布局规划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

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025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和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本次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结合近年来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的变化，以及公司近两年来的投资项目情况和产能布局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原项目投资节奏放缓，公司将原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63,786.54万元全部变更用于新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支付。本次拟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总额的30.87%。本次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调整前后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东城工厂（四期）5G 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	199,778.95	103,335.19	199,778.95	103,335.19
2	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	119,841.41	63,786.54		-
3	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一期		-	100,035.00	63,786.54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082.99	10,423.29	23,082.99	10,423.29
5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40,000.00	19,948.87	40,000.00	19,948.87
合计		382,703.35	197,493.89	362,896.94	197,493.89

说明：

（1）以上“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包含账户利息；

（2）以上调整同时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的变更，原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吉安生益，项目位于江西省吉安市；新项目实施主体为本公司，项目位于广东省东莞市。

（3）以上调整不影响原项目自身的建设和发展，吉安生益将以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继续实施吉安二期项目。

截至2025年6月20日，公司将原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

专项账户，相关主体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及解除协议。

2、关于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原因

原项目方案中，计划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吉安生益，计划通过在吉安工厂新建PCB生产基地、增加生产设备等来扩大多层印制电路板产能，主要生产汽车电子等领域的相关PCB产品，以解决现有产能瓶颈。

2021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基于当时外部市场环境预测汽车电子领域将呈现稳定的增长趋势，Prismark预测2019-2023年汽车电子市场年均增长率将会达到8.09%，显著高于所有下游行业市场规模的平均增长率，公司规划原项目定位为汽车电子领域产品。随着市场环境的持续快速变化，2023年在市场形势不确定的大环境影响下，印制电路板产业短期需求增速承压，2023年公司调整原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和投资总额，并将项目的一部分产能调整定位为生产汽车电子、服务器等领域中高端大批量产品。近年来，汽车电子市场规模增长趋缓，根据Prismark统计，2021-2024年汽车电子市场规模实际平均增速3.98%，其中2024年比2023年下降4.96%；在汽车PCB市场规模方面，继2021-2022年汽车PCB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后，2023年汽车PCB市场规模比2022年下降3.33%，2024年比2023年仅增长1.69%。同时，根据Prismark数据，汽车PCB市场规模2023-2028F年平均复合增长率预测为4.7%，低于2023-2028F全球PCB市场规模年平均复合增长率5.4%。以及汽车电子产品领域竞争激烈，技术门槛相对较低，导致汽车电子产品整体价格下降，行业竞争格局以及下游市场需求较原项目规划时均发生了显著变化，以及国际贸易格局的变化，项目进展放缓，公司需要积极应对宏观经济上可能存在的不利因素，结合战略规划进一步论证对原项目的规划和适时推进项目实施。

鉴于宏观环境和行业发展的快速变化，特别是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推动AI相关产业链迅速发展，以及低空经济、高端通信网络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全球经济产业链重构，公司策划和制定2025年-2029年新一轮发展战略，积极调整产品规划和产能布局，细化各下属工厂产品定位和产能规划，对于原项目将结合市场和行业变化趋势和集团统筹规划进一步研究论证工厂定位与推进计划。同时，东城工厂（四期）5G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在2024年、2025年产能持续提升，短期内能够满足公司在通信网络、服务器、汽车电子等应用领域的营销布局；新筹划的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将能够有效利

用现有的资源配套优势，快速满足智能算力领域市场需求。原项目规划产能100万平方米/年，如按原计划进度实施扩大生产规模，有可能造成募投项目现阶段产能利用率不高，且后续产生的折旧费用、管理费用等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不利于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为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在对印制线路板行业以及智能算力等领域市场需求、技术需求充分调研评估的基础上，“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一期”的实施计划如下：计划实施主体为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在公司东莞制造基地现有厂房投资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计划建设期1年以内，预计在2025年试生产。

3、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实施主体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近两年来的投资项目情况和产能布局规划做出的审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生益电子董事会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 公告格式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

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生益电子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2 月 19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551.0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2,794.4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3,786.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8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东城工厂 (四期) 5G 应用领域高	生产建设	无	103,335.19	103,335.19	103,335.19	-	105,815.30	2,480.12	102.40	2022 年 12 月	63,509.66	是	否

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													
智能算力中心高多层高密互连电路板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变更后项目	63,786.54	63,786.54	63,786.54	36,551.04	36,551.04	-27,235.50	57.30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无	10,423.29	10,423.29	10,423.29	-	10,460.06	36.77	100.35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补流	无	19,948.88	19,948.88	19,948.88	-	19,968.07	19.19	100.1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97,493.89	197,493.89	197,493.89	36,551.04	172,794.47	-24,699.4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说明：

1、“东城工厂（四期）5G 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 100%系因使用该募集资金专户孳生的利息所致。

2、“东城工厂（四期）5G 应用领域高速高密印制电路板扩建升级项目”已于 2022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年实现净利润 63,509.66 万元。

智能算力中心多层高密度互连电路板项目一期	吉安工厂（二期）多层印制电路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生益电子	东莞	63,786.54	63,786.54	36,551.04	36,551.04	57.30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3-26	2025-5-12
合计					63,786.54	63,786.54	36,551.04	36,551.04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